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新生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研究所)

姓名		學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錄取系所			
保留學年度	學年度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	H : () 手機 :	通訊地址	□□□ (郵遞區號)		
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原因 (請詳述):					
學生簽章： 家長簽章：					
系所辦公室			系所主管		
衛保組		諮商中心		學務長	
註冊組			教務長		
校長					
備註： 一、申請程序：本申請表填妥後(需繳附公立醫院或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特約區域醫院以上所出具之重病診斷書或特殊事故有效證明書)，先送系所主管及系所辦公室核章，並會簽其餘各單位後，再送至註冊組簽辦。 二、相關規定：本校學則第九條、第五十四條、第五十五條、第六十八條。					